

# 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新建 120 万吨年洗选煤项目 (废气、废水、噪声防治设施) 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 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新建 120 万吨年洗选煤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榆林市中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共 6 人, 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 验收组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情况的汇报。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陕西省府谷县老高川镇秦家沟村, 中心地理位置坐标 N39°14'56.22", E110°34'44.92"。项目项目北侧临近大石公路, 东侧南侧为空地, 西侧 430m 处为华秦煤矿, 西北侧 430 为郭丕林沟村, 610m 为鸿峰煤矿, 东北侧 1km 处为秦家沟村。

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 120 万吨/年洗选煤生产线一条, 包括主厂房、破碎筛分车间、原煤棚、精煤棚、煤泥间、矸石间及配套办公生活设施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 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并编制了《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新建 120 万吨年洗选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 年 9 月 21 日, 府谷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新建 120 万吨年洗选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府环发(2018)244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了审批批复(见附件)。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 2019 年 12 月建设完成。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750 万元，环保投资为 466.85 万元，其中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和绿化等共投资 464.3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26.53%。实际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和绿化等投资额大于环评要求投资额。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储煤设施、浓缩池数量发生变化，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文，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已新建全封闭料棚 1 座，只留设车辆进出口，并设置配套喷淋洒水装置；砂、石的提升以全封闭式皮带输送，水泥、粉煤灰以封闭式螺旋输送机，落料点采用洒水抑尘；筒仓呼吸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装置回收，粉尘过滤在仓内；搅拌粉尘经布袋收尘后回落搅拌系统，不设置排气口；原料运输车辆采取汽车运输苫布遮盖、厂区内限制车速等措施，进场道路已进行硬化。

###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初期雨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跳汰机废水及洗煤工序产生的煤泥水，本项目建设 1130m<sup>3</sup>浓缩池 1 座，1500m<sup>3</sup>事故池 1 座，煤泥水通过浓缩、压滤处理系统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事故状态下，煤泥水通过管道自流入洗煤车间东侧事故池，恢复正常后，通过泵将事故池中煤泥水抽至工作用浓缩池。

煤泥储存间、研石储存间出口设档水坎，防止渗出液外泄。项目于厂区办公楼北侧设置 1 座 100m<sup>3</sup>的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清掏堆肥，不外排。项目于厂区洗煤车间东侧建有 400m<sup>3</sup>雨水收集池，产生的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煤，不外排。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控制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来控制固定源噪声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等措施控制流动源噪声。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项目原煤、精煤和煤泥、矸石等物料均采用彩钢板实现全封闭储存，原煤、精煤设置雾炮机抑尘；筛分及破碎工序均在密闭车间进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除尘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物料输送廊道密闭；煤泥、矸石含水率较大，密闭储存，移动式喷雾机定期洒水抑尘；入料口、物料输送廊道的密闭喷淋装置已装设。运输车辆遮盖篷布；厂区运输道路硬化，定期洒水清扫；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 **2、废水**

项目煤泥水闭路循环不外排，生活污水经 100m<sup>3</sup>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堆肥，不外排，污水零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跟踪检测井水质监测项目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 **3、噪声**

项目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采取了相应的降噪措施，跳汰机、振动筛、压滤机等设置于室内、并采取减振措施。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 **五、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项目已履行了环境影响的审批手续，相关资料基本齐全。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中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 **六、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和环评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监测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运行期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 持续做好厂区绿化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附表。

府谷县华泰恒顺洗选煤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